

一条微博何以演成“全国丢孩子”?

纪 玉

病毒一样变种、传播。很多人看到后信以为真,惊呼“太恐怖了”之余,随手转发,“提醒”大家,“看好孩子”。有人将信将疑,为了求证真假,也随手一转。当然,还有不少人质疑消息真实性,“这都第几个版本了!”

曾有社会学家提出,谣言的传播力与事件的重要性和模糊性成正比。一方面,“丢孩子”是大事,另一方面,这条消息看似详细描述了事发过程,却在具体时间、超市地址、孩子性别等易被查证的关键信息上含糊其辞,反而夸大一些戏剧性情节,刺激人们的情绪。近年来,有不少谣言都是循着这个套路迷惑人心、制造恐慌。比如同样拥有多个版本的劫财“迷魂党”,事后均由警方辟谣。

这些谣言的源头,或是有人编造故事,或是有人道听途说。比如“丢孩子”的某版本,始发者称,是听“孩子同学的家长”说的。这样的消息来源,能可靠么?更多的人,则是不知真假,便随手转发,误以为只要不是自己原创的微博,转发一下不算传播谣言。然而,转发的本质就是传播。有人觉得,转发是为了求证,转发的人多了,自然会有权威部门出来证实或辟谣。要知道,有些谣言正是以“求证”为幌子,故意把事情说得不清不楚,诱使人们扩散消息。虽然一些消息真假难辨,但保持着谨慎的态度,不去扩大它的传播范围,是每一个人都可以做到的。当然,有时候,选择不转发,比随手转发,需要更大的克制力。在这次“丢

孩子”消息中,很多人火眼金睛,看出了破绽。可见,在一次次网络炒作、造谣、构陷的“洗礼”下,网民的辨识能力已经“升级”不少。

相关部门的网络治谣水平,也应随着网络环境的变化不断发展,不能落后于谣言的制造和传播。既要及时发现谣言,及时辟谣,也要查清源头,依法惩处造谣者。对于类似的多版本谣言,各地相关部门要有所联动,一些地方出现谣言,另一些地方就要想办法跑在谣言前面发出预警。目前,微博管理员已提示“丢孩子”为不实消息,并对相关用户作出处罚。除了扣除积分、关闭账号之外,如何建立网络传播的信用体系,维护网络的诚信氛围,也是一个课题。

新民随笔

直面苦难是一种自信

阎小娴

身边看过《1942》的人,都议论很“震撼”。且不说情节设定、角色表现等,仅主题内容的选定,我觉得就特别有意义:沉淀了多年,静下心来,一字一句向公众描述了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的一段苦难史,那本身,真是需要勇气的。人往往有选择性遗忘,将苦难、难堪,看作是一种隐私,总想埋得越深越好,不愿去回首,更不愿去面对。

其实苦难,恰恰是历史留给我们的的一笔精神财富,就像一个人的生阅历,那是不可复制,更不该丢弃的……如果我们丧失了对过去苦难的记忆,丧失了对苦难的集体关注,丧失了对下一代进行苦难教育的意识,那么就会导致大家对苦难的普遍麻木,和善良之心的退化,一旦在某种客观条件下,就会让人失去对自身行为的价值判断,或许,有些人就会成为新苦难的制造者。

所以,对苦难的直面,或说追忆,不仅是勇气,更是一种责任感。用大众化手段将苦难面向社会,面向百姓,尤其是告诉下一代,让他们对国家的过去、对曾经的苦难有所了解,而不是完全陌生,甚至毫无兴趣——像《1942》这样的影片,就是一种很好的传播方式,至少可以对更多年轻人的成长和成熟有帮助,对他们成为善思、正义、有担当的人,有好处。

很希望,《1942》只是一个良好的开始。现在有些人正致力于还原一些历史的本来面目。那真的不容易,甚至很艰难,但却令人尊敬。只有当我们可以重新感受那些苦难重压下的人性尊严,重新感受他们的痛苦、绝望与恐惧时,才能明白对生命的敬畏,对正义的呼唤,对他人的悲悯之重要性。

直面历史,直面苦难,事实上,也是一个国家、民族自信的流露。当电影,作为一种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公共表达,可以从容将目光聚集在《1942》这样的大主题时,这样的一种公众表达,一定有强大的力量,那也是一种凝聚人心的力量。我们不仅需要历史学家的客观与准确,更需要这种大众传播艺术的叙述与感染力,因为它能让更多人感同身受。只有让历史的苦难坦然呈现,才能让我们好好记住历史,才能让年轻人更清晰地认知我们这个国家曾经迈过了多少山山水水,才终于走到了今天。

媒体视点

■ **人民日报**《高学历泡沫经不起“查三代”》:不少高校增设博士点只为应付考核指标,或是通过扩大招生规模增加财政收入,以至于内部及外部监督体制的建设赶不上挥霍权利的速度。 (边晓璇)

■ **中国青年报**《改造国民性,一个不容回避的问题》:敢不敢用先进的文化教育国民,能不能用大生产所要求的社会运行准则来提高国民,会不会用健康的市场经济所要求的诚信体系来约束国民,善于不善于把传统文化中的优秀部分,与当今世界普遍适用的行为准则进行有机结合,并融入国民意识,从而形成崭新的健康向上的“新国民性”,是对中国社会发展的一种挑战。 (秦晓鹰)

■ **新京报**《封路为了“演练”?为何没提前告知》:既然是“天气管控演练”,何以交警告诉现场群众的是“前方有省级领导正在指导工作”。想封路就封路,想演练就演练,这种高高在上的霸道意识,无疑是值得相关部门反省的。 (刘 鹏)

观点圆桌

“三聚氰胺无毒”教授为谁说话?

新闻焦点:据钱江晚报报道,茅台集团近日回应对其产品含塑化剂的质疑。在发布会上,北大教授李可基声称,塑化剂的标准不科学。他表示,三聚氰胺基本是无毒的物质,成人继续喝下去不会损害人体。人类几百万年都没有灭绝,说明人类的排毒、解毒能力非常强大。

岂能混淆视听

在三聚氰胺上,我们曾付出沉重代价。学者应珍惜羽毛,奢望一番谬论就能偷换概念、混淆视听,实在有些侮辱公众智商。 张枫逸

以何身份发言

北大教授究竟以何身份出现在发布会上?作为学者,还是受了酒业公司的请托?若是后者,就已缺乏了起码的独立性。 吴 江

拿出过硬证据

真正的专家应以专业知识解答公众的困惑,而不是为企业“灭火”。负责任的企业,也应拿出过硬的证据来证明清白,低水平的危机公关只会适得其反。 于 静

新民网论

据媒体报道,12月10日,一辆驶上中环线的摩托车,被同向行驶的轿车向右变道超车时撞倒,险酿惨祸。视频被网友上传后,迅速引发私家车主和摩托车主热议,短短两天,吸引了超过9.5万人次浏览和1480多条回复。

《上海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》明确规定,高架道路禁止轻便摩托车、二轮摩托车通行,违者将对车

辆驾驶人罚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,并可吊扣驾驶证一个月以上三个月以下。然而,摩托车上高架道路近年来还是频频上演。同样在10日凌晨,一辆摩托车因逆向开入沪闵高架发生车祸,车上两名男子一死一伤。今年1月,也曾有摩托擅闯中环高架,导致三车相撞,摩托司机当场死亡。

既然有明确法规,交通管理部门就应该通过严格的路面执法,让摩托车远离高架,保证法律的严肃性。有些摩托车驾驶者对

高架禁行有异议,那也应该通过合法途径主张利益,而不能抱“违法有理”的心态。摩托车毕竟是“人包铁”,一旦和“铁包人”的汽车发生碰撞,受伤害的还是摩托车驾驶员者。

交通管理部门应在道路标志、线路设计上有更好的安排,让摩托车远离高架行驶的同时,还应给予其在地面道路通行的便利,以平衡不同群体公平使用城市路网的权利。(新民网评论员,网址 www.xinmin.cn)



各显神通 一扫而光

最近,广东江门市园林局在东湖广场向市民免费送花,结果好事变成闹剧,蜂拥而至的人将鲜花一抢而光,连摩托车、婴儿车都被用来运送“战利品”,现场只留下一片狼藉。 孙绍波 画

自由谭

以前银行少,朝南坐。现在上海要学习香港,目标是建成国际金融中心,海内外银行扎堆。客户选择一多,各家银行就要抢占市场,培养所谓“客户忠诚度”。这一过程中,树立企业形象,尤显紧要。但据我观察,忽视宣传质量和客户感受,似正成为通病。

这不,招商银行通知我去领2013年的年历。两种主题可选:中药(上海人都会说“刮三”)和风水。我选了后者,拿回来一看,标题“风生水起”被英译为Wind Un-boiled Water,翻得不伦不类,看得哭笑不得。客服电话回访,我提了建议:要唱好“进军国际”的高亢战歌,就要唱准每一个小音符。既然印出来,就是给人看的,如果几句简单的文字都印不好,更有甚者,

银行“客户忠诚度”哪里来?

朱绩崧

说银行要赢得客户信任,绝非一朝一夕,算来成本颇高,那比较之下,丧失信任的成本简直微乎其微,一两件事就可以让你恶感顿生。

微博最近热议过这个话题:银行该不该开放厕所。在多数营业网点,即便你是客户,厕所也是不允许你用的。我自己的经历:去年在虹口一家工商银行申领网银U盾,领了号,系统显示我前面有70多人。等了一个多小时,快到我时,突然内急,保安说隔壁大卖场有厕所。到了大卖场,还得先寄包。等我神清气爽,翩翩归来,却发现原先领的号已经叫过,重新排队吧,可就在我前面苦等,后面如厕的这两段时间里,又积起来100多号。想请大堂经理通

融下,坐着的每一双眼睛都盯着我后背呢。直到银行快关门了,才轮到。我上台办理业务,特意掐了秒表,柜台办事只耗去3分24秒,可前后花去我数小时。如今,每当走过工行的大幅广告,看到画中女柜员蒙娜丽莎般迷人的微笑,我都会想起那次旷日持久的等了又等,那次之后再没去过工行。倒不是说银行厕所一定要开放,由于设计布局限制,厕所人来人往,或许影响金融安全,但叫号系统是活的,怎就不可以安排诸如内急失号者“合理插队”?

趁着上海打造国际金融中心的大好形势,银行如何杜绝空谈,扎扎实实地树立良好的公众形象,看来是有一篇大文章要做的。